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  
號惠中樓5樓  
承辦人：技士 張智華  
電話：0422289111#31416  
電子信箱：bruce810061@taichung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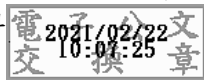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經公字第110000834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170000G\_1100008347\_ATTACH1. pdf、  
387170000G\_1100008347\_ATTACH2. pdf、387170000G\_1100008347\_ATTACH3. pdf、  
387170000G\_1100008347\_ATTACH4. pdf)

主旨：「應具省水標章之用水設備、衛生設備或其他設備之產  
品」，業經經濟部於110年2月8日以經授水字第  
11020204330號公告預告在案，檢送前揭公告影本（含附  
件）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經濟部110年2月8日經授水字第11020204331號函辦  
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除外)、臺中市各區公所  
副本：本局公用事業科



體育保健科 收文:110/02/22



041100012436 有附件